

证券代码：600535 证券简称：天士力 编号：临 2015-011 号
债券简称：12 天士 01 债券代码：122141
债券简称：13 天士 01 债券代码：122228

天士力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发行数量和价格

发行数量：47,633,224 股

发行价格：人民币 33.59 元/股

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1,599,999,994.16 元

发行对象及限售期：

序号	发行对象	认购数量（股）	限售期（月）
1	天津和悦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839,536	36
2	天津康顺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931,230	36
3	天津鸿勋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19,053	36
4	天津通明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48,824	36
5	天津顺祺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180,113	36
6	天津善臻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614,468	36
合计		47,633,224	-

2、预计上市时间

本公司已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截止 2015 年 3 月 26 日收盘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的性质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限售期为 36 个月，自上市之日起计算。

3、资产过户情况

本次发行的股票全部以现金认购，不涉及资产过户情况。

一、本次发行概况

(一) 本次发行的内部决策程序、中国证监会核准结论和核准文号

2014年6月17日，第五届董事会第15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2014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天士力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报告》和《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

2014年7月28日，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

2014年9月2日，第五届董事会第18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天士力集团免于以要约收购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2014年9月10日，中国证监会正式受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2014年9月22日，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天士力集团免于以要约收购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2014年11月26日，第五届董事会第20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关于公司2014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数量和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关于〈天士力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和《关于签署〈附条件生效股份认购合同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2014年12月12日，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2015年1月23日，经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无条件通过。2015年3月10日，发行人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天士力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376号），核准公司发行47,633,224股新股。

(二) 本次发行情况

- 1、股票类型：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
- 2、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 3、发行数量：47,633,224股

4、发行价格：33.59 元/股

5、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募集资金金额：公司本次向 6 名特定投资者发行了 47,633,224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1,599,999,994.16 元。

（三）募集资金验资和股份登记情况

2015 年 3 月 20 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天健验〔2015〕53 号《验资报告》，经确认：截至 2015 年 3 月 20 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1,599,999,994.16 元，扣除发行费用 22,604,000.00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577,395,994.16 元，其中增加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 47,633,224 元，超额部分增加资本公积 1,529,762,770.16 元。

本次发行新增股份已于 2015 年 3 月 26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手续。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的性质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限售期为 36 个月，自上市之日起计算，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到交易日。

（四）资产过户情况（涉及资产认购）

本次发行的股票全部以现金认购，不涉及资产过户情况。

（五）保荐机构和律师事务所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

1、保荐机构关于本次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

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认为：天士力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过程遵循了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符合目前证券市场的监管要求。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发行数量、发行对象及其获配数量和募集资金数量符合发行人股东大会决议和《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发行结果公平、公正，符合发行人及其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发行对象天津和悦、天津康顺、天津鸿勋、天津通明、天津顺祺、和天津善臻的资金来源为其合法拥有和取得或自筹的资金。

2、律师关于本次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

发行人律师内蒙古建中律师事务所认为：发行人本次发行已依法取得了必要的批准和授权；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定价及发行过程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发行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以

及发行人相关股东大会决议的规定；本次发行结果公平、公正，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发行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发行对象天津和悦、天津康顺、天津鸿勋、天津通明、天津顺祺、和天津善臻的资金来源为其合法拥有和取得或自筹的资金。

二、发行结果及对象简介

(一)发行结果

序号	发行对象	认购数量（股）	限售期
1	天津和悦科技发展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20,839,536	36个月，自上市之日起计算
2	天津康顺科技发展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8,931,230	36个月，自上市之日起计算
3	天津鸿勋科技发展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4,019,053	36个月，自上市之日起计算
4	天津通明科技发展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4,048,824	36个月，自上市之日起计算
5	天津顺祺科技发展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5,180,113	36个月，自上市之日起计算
6	天津善臻科技发展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4,614,468	36个月，自上市之日起计算
合计		47,633,224	-

(二) 发行对象情况

1、天津和悦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性质：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天士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士力集团”）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闫凯境

认缴出资额：70,100 万元

成立日期：2014 年 6 月 16 日

注册地址：天津东疆保税港区亚州路 6975 号金融贸易中心南区 1 栋 1 门 5024 室—31

经营范围：生物技术研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服务；商务信息咨询。

截止本发行情况报告书出具日，天津和悦的合伙人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姓名	合伙人性质
1	天士力集团	普通合伙人
2	西藏聚智	有限合伙人

发行对象的资金来源为其合法拥有和取得或自筹的资金。

2、天津康顺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性质：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天津帝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闫凯境

认缴出资额：30,100 万元

成立日期：2014 年 6 月 16 日

注册地址：天津东疆保税港区亚州路 6975 号金融贸易中心南区 1 栋 1 门 5024 室—34

经营范围：生物技术研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服务；商务信息咨询。

截止本发行情况报告书出具日，天津康顺的合伙人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姓名	合伙人性质
1	天津帝智	普通合伙人
2	西藏聚智	有限合伙人

发行对象的资金来源为其合法拥有和取得或自筹的资金。

3、天津鸿勋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性质：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天士力集团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闫凯境

认缴出资额：13,530 万元

成立日期：2014 年 6 月 16 日

注册地址：天津东疆保税港区亚州路 6975 号金融贸易中心南区 1 栋 1 门 5024 室—36

经营范围：生物技术研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服务；商务信息咨询。

截止本发行情况报告书出具日，天津鸿勳的合伙人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合伙人性质
1	天士力集团	普通合伙人
2	西藏聚智	有限合伙人
3	闫凯境	有限合伙人
4	吴迺峰	有限合伙人
5	张建忠	有限合伙人
6	吴丹勇	有限合伙人
7	叶正良	有限合伙人
8	裴富才	有限合伙人
9	刘岩	有限合伙人
10	杜秀国	有限合伙人
11	丁明刚	有限合伙人
12	王灵芝	有限合伙人
13	黄萍	有限合伙人
14	李冬梅	有限合伙人
15	叶军	有限合伙人
16	袁晓霞	有限合伙人
17	季晓农	有限合伙人
18	徐伟	有限合伙人
19	赵骞	有限合伙人
20	王晨	有限合伙人
21	李长文	有限合伙人
22	吉海滨	有限合伙人
23	翁娣萍	有限合伙人
24	张善琳	有限合伙人
25	薛汉喜	有限合伙人
26	郭滇津	有限合伙人
27	董宁	有限合伙人
28	田雨	有限合伙人
29	李思睿	有限合伙人
30	王文超	有限合伙人

31	王永胜	有限合伙人
32	李树杰	有限合伙人
33	杨旭	有限合伙人

发行对象的资金来源为其合法拥有和取得或自筹的资金。

4、天津通明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性质：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天士力集团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闫凯境

认缴出资额：13,630 万元

成立日期：2014 年 6 月 16 日

注册地址：天津东疆保税港区亚州路 6975 号金融贸易中心南区 1 栋 1 门 5024 室-32

经营范围：生物技术研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服务；商务信息咨询。

截止本发行情况报告书出具日，天津通明的合伙人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合伙人性质
1	天士力集团	普通合伙人
2	西藏聚智	有限合伙人
3	朱永宏	有限合伙人
4	王瑞华	有限合伙人
5	刘俊峰	有限合伙人
6	蔡金勇	有限合伙人
7	章顺楠	有限合伙人
8	周水平	有限合伙人
9	鞠爱春	有限合伙人
10	李丹	有限合伙人
11	郭治昕	有限合伙人
12	杨悦武	有限合伙人
13	王苹	有限合伙人
14	王宝艺	有限合伙人
15	赵鸿娥	有限合伙人
16	张学敏	有限合伙人
17	李鸿彬	有限合伙人

18	王国成	有限合伙人
19	马晓慧	有限合伙人
20	李剑	有限合伙人
21	赵敏	有限合伙人
22	肖传学	有限合伙人
23	李常洪	有限合伙人
24	孙玉侠	有限合伙人
25	杨建会	有限合伙人
26	白晓林	有限合伙人
27	张玉岭	有限合伙人
28	刘迎钰	有限合伙人
29	何毅	有限合伙人

发行对象的资金来源为其合法拥有和取得或自筹的资金。

5、天津顺祺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性质：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天士力集团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闫凯境

认缴出资额：17,430 万元

成立日期：2014 年 6 月 16 日

注册地址：天津东疆保税港区亚州路 6975 号金融贸易中心南区 1 栋 1 门 5024 室—35

经营范围：生物技术研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服务；商务信息咨询。

截止本发行情况报告书出具日，天津顺祺的合伙人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合伙人性质
1	天士力集团	普通合伙人
2	西藏聚智	有限合伙人
3	刘宏伟	有限合伙人
4	苏晶	有限合伙人
5	陈晓军	有限合伙人
6	刘晋平	有限合伙人
7	王心明	有限合伙人
8	王柯	有限合伙人

9	张秀华	有限合伙人
10	赵丽	有限合伙人
11	顾宁	有限合伙人
12	赵智源	有限合伙人
13	罗庄田	有限合伙人
14	陈鹏	有限合伙人
15	李玉民	有限合伙人
16	刘树荣	有限合伙人
17	张葳	有限合伙人
18	李鑫	有限合伙人
19	周瑶	有限合伙人
20	张芳	有限合伙人
21	黄舰	有限合伙人
22	王贞	有限合伙人
23	陈玲	有限合伙人
24	祁云贵	有限合伙人
25	王秀华	有限合伙人
26	陆振	有限合伙人
27	侯阳	有限合伙人
28	李景悦	有限合伙人
29	刘瑞松	有限合伙人
30	杨茂波	有限合伙人
31	孙玉环	有限合伙人
32	茅燕珍	有限合伙人
33	高君早	有限合伙人
34	胡增虎	有限合伙人
35	吕富强	有限合伙人
36	李兴燕	有限合伙人

发行对象的资金来源为其合法拥有和取得或自筹的资金。

6、天津善臻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性质：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天士力集团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闫凯境

认缴出资额：15,530 万元

成立日期：2014 年 6 月 16 日

注册地址：天津东疆保税港区亚州路 6975 号金融贸易中心南区 1 栋 1 门 5024 室—33

经营范围：生物技术研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服务；商务信息咨询。

截止本发行情况报告书出具日，天津顺祺的合伙人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合伙人性质
1	天士力集团	普通合伙人
2	西藏聚智	有限合伙人
3	李克新	有限合伙人
4	李荣	有限合伙人
5	李文江	有限合伙人
6	王惠斌	有限合伙人
7	姜锐	有限合伙人
8	李江山	有限合伙人
9	郭巍	有限合伙人
10	温小凌	有限合伙人
11	李永昌	有限合伙人
12	王迺立	有限合伙人
13	张开平	有限合伙人
14	乔秉胜	有限合伙人
15	范茂峰	有限合伙人
16	杜永	有限合伙人
17	王彬	有限合伙人
18	池善贞	有限合伙人
19	刘蘋	有限合伙人
20	黄油城	有限合伙人
21	陆麒如	有限合伙人
22	钱佩芳	有限合伙人
23	蔡春安	有限合伙人
24	逯英梓	有限合伙人
25	王志义	有限合伙人
26	阳征文	有限合伙人

27	汤伟波	有限合伙人
28	黄文	有限合伙人
29	周勇	有限合伙人
30	孙建鹏	有限合伙人
31	孙勇军	有限合伙人
32	郇志中	有限合伙人
33	高兴田	有限合伙人
34	韩旭东	有限合伙人
35	包建钟	有限合伙人

发行对象的资金来源为其合法拥有和取得或自筹的资金。

(三) 本次发行对象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本次发行的 6 家发行对象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闫希军控制的企业（其中天津和悦、天津鸿勋、天津通明、天津顺祺、天津善臻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公司控股股东天士力集团；天津康顺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天津帝智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闫希军出资设立的个人独资企业），发行对象均为公司关联方。因此，各发行对象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部分股票之行为均构成关联交易。

三、本次发行前后公司前 10 名股东变化

(一)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前 10 名股东情况列表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股份性质
1	天士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88,201,106	47.27%	流通 A 股
2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 沪	16,588,204	1.61%	流通 A 股
3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 沪	14,405,867	1.39%	流通 A 股
4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七组合	10,815,691	1.05%	流通 A 股
5	中国银行—大成财富管理 2020 生命周期证券投资基金	9,083,194	0.88%	流通 A 股
6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优势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8,000,000	0.77%	流通 A 股
7	中国农业银行—长城安心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700,840	0.75%	流通 A 股
8	陈发树	7,633,604	0.74%	流通 A 股
9	中国建设银行—银华—道琼斯 88	7,599,911	0.74%	流通 A 股

	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1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医药保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120,000	0.59%	流通 A 股

(二) 截至 2015 年 3 月 26 日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份登记日), 本公司前 10 名股东情况列表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 (股)	持股比例	股份性质
1	天士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88,201,106	45.18%	流通 A 股
2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3,236,195	2.15%	流通 A 股
3	天津和悦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839,536	1.93%	流通受限股份
4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 沪	15,314,206	1.42%	流通 A 股
5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 沪	13,588,204	1.26%	流通 A 股
6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七组合	12,486,956	1.16%	流通 A 股
7	中国银行—大成财富管理 2020 生命周期证券投资基金	9,656,972	0.89%	流通 A 股
8	陈发树	9,403,604	0.87%	流通 A 股
9	天津康顺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931,230	0.83%	流通受限股份
1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医药卫生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8,212,738	0.76%	流通 A 股

本次发行完成后, 公司将新增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47,633,224 股, 总股本将增至 1,080,475,878 股, 其中控股股东天士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488,201,106 股, 其持股比例由发行前的 47.27% 下降为 45.18%, 但仍为公司控股股东。本次发行不会引起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化。

四、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表

单位: 股		变动前	变动数	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1、国家持有股份	-	-	-
	2、国有法人持有股份	-	-	-
	3、其他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	47,633,224	47,633,224
	4、境内自然人持有股份	-	-	-
	5、境外法人、自然人持有股份	-	-	-
	6、战略投资者配售股份	-	-	-

	7、一般法人配售股份	-	-	-
	8、其他	-	-	-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	47,633,224	47,633,224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股	1,032,842,654	-	1,032,842,654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1,032,842,654	-	1,032,842,654
股份总额		1,032,842,654	47,633,224	1,080,475,878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资产结构的变动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总资产和净资产相应增加，资产负债率、流动资产占比等数据指标均将得到良好改善。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有利于增强公司的营运能力，优化资本结构，降低财务费用，增强偿债能力与抵御风险的能力，进一步提高公司的整体盈利水平。

（二）业务结构的变动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将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结构产生重大影响，亦不会导致公司主营业务和资产的重大变动。

（三）公司治理的变动

本次股票发行前，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制度。

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并未发生变更。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稳定，不会影响原有法人治理结构的稳定性和独立性。公司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国家政策的规定，进一步规范运作，切实保证公司的独立性。

（四）高管人员结构的变动

本次发行没有对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结构造成影响，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因本次发行而发生重大变化。

（五）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的变动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前，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及控股股东所控制的其他公司存在一定的关联交易。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不会产生新的关联交易。

本次非公开发行后，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管理关系和同业竞争状况不会发生变化，因此不会对公司的关联交易和同业竞争状况产生重大影响。

六、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出具专业意见的中介机构情况

（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名称：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何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民生路 1199 弄证大五道口广场 1 号楼 15 层

保荐代表人：黄艳、陈伟

项目协办人：王欣欣

其他经办人员：杨济云、从昉昕、李熙

电话：021-60933176

传真：021-60933172

（二）发行人律师

名称：内蒙古建中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宋建中

办公地址：中国内蒙古包头市建设路中段建中律师楼

经办律师：王勇、段禹、宋建中

电话：0472-7155473

传真：0472-7155474

（三）审计机构

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王越豪

办公地址：杭州市西溪路 128 号

注册会计师：王越豪、王强

电话：0571-88216767

传真：0571-88216890

七、上网公告附件

- 1、《天士力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
- 2、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

3、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天士力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报告》；

4、内蒙古建中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天士力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发行过程及认购对象合规性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天士力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3 月 28 日